

业界评说

# 打消民众疑虑 破解认同危机

◆王茂杰

美国著名科技新闻记者马歇尔·斯贝克特曾说:“由核事故造成的恐慌所带来的危害,要远远大于该事故本身。”这不是危言耸听。就在不久前,有人在网上发布言论称,雾霾的经久不散是由于煤炭工业产生的“核雾霾”。一石激起千层浪,许多网民谈核色变,给人们正常的生活秩序造成了不良影响。

这种事情不是偶然,也不是个案。2011年,日本地震造成福岛第一核电站机组发生核泄漏事故,海盐被辐射污染的谣言被广泛传播,中国部分地区居民开始疯狂抢购食盐,有的地方食盐在一天之内被抢光,更有商家趁机抬价,造成市场秩序混乱。

可以说,在严格监管下,我国的核电机组运行良好,核与辐射安全是完全有保障的,不应有上述的恐慌发生。但实际情况表明,当前我国社会各群体并未对核与辐射安全形成正确的认识,特别是普通民众,未对核与辐射安全形成有效认同,存在疑虑、困惑及担心,进而可能阻碍核电事业顺利发展。

## 核与辐射安全认同危机缘何发生?

造成核与辐射安全认同危机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首先,信息不对称是认同危机产生的根本原因。对核与辐射安全认同的背后是对风险的认知。研究发现,人们对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后果的严重性进行主观判断。当前,我国在信息公开和科普宣传方面还未完全到位,信息的不对称导致了普通民众与专业人士之间对核与辐射风险的认知错位,进一步造成了认同的鸿沟。一些公众甚至在核能与核武器、核(辐射)事故与核爆炸之间画等号,认为发生核事故必有放射性物质泄漏,人们也必将面临遭受辐射的危险。心理学认为,对那些假象的结果具有无法控制、潜在的灾难、致命的后果等特性危险的,人们的认知结果是恐慌。恐慌认知会影响人们对风险的理性评价,进一步催生新的恐慌,即从一种相对温和的恐慌快速转变

成一种恐慌性反应,阻碍或扭曲公众对风险的理论认知,使其无端地放大风险的危害性,从而作出一些过激反应,如举家出逃或疯狂抢盐等。

其次,难以自证清白是认同危机存在的症结。雾霾除了有蓝天,污水净了可饮用,这些属于直观性的指标,不用解释公众就能直接判断。而辐射是看不见、闻不着的,除非短时间遭受大量辐射,一般情况下,无法凭感官直接来判断辐射水平正常与否。对环境辐射状况的判别,只能由专业机构用专门仪器进行测量,然后通过测得的数据进行推断。这是一个间接的过程,因此给辐射环境“三个说得清”增加了难度。

第三,当前复杂的社会矛盾是认同危机爆发的催化剂。在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公众权益意识日益强烈的过程中,各种矛盾层出不穷。不同社会成员在个体利益和群体利益、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之间的矛盾,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领域表现出来,形势复杂。加之网络信息时代,信息传播速度快、范围广,参与性、互动性强,事件若未及时处置,就像链式反应一样迅速扩大,对立情绪随时便被引爆。

第四,屏蔽效应的消失在一定程度上激化了认同危机。近几年,我国核电事业快速发展,各类核设施大量增加。西北地区、荒漠戈壁等地理概念具有一定的屏蔽效应,可以弱化公众对风险的预期。但如果自家门口直接面对核设施时,公众的忧虑便会放大,抵制情绪本能增加,反应行为也会更加激烈。

## 核与辐射安全认同危机如何破解?

我国承诺,到2020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40%~45%,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5%左右。为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加快转变能源生产和利用方式。在经济社会发展与环境问题的双重压力下,大力发展核能利用既是大势所趋也是现实选择,更是确保节能减排指标达成、加快推进生态文明的必要之举。

没有认同就没有赞同。打消民众的疑虑,破解认同危机,确保核能利用事业顺利发展,已事关全局、迫在眉睫。笔者建议,应在以下几方面加大力度:

第一,完善信息公开机制,通过信息透明降低认同危机产生的几率。加快完善核与辐射安全信息公开的相关制度,扩大信息公开范围。确保信息公开主动及时,对涉及核与辐射安全的重要政策措施和突发事件,要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加强对公开过程的监督,发挥好公众、新闻媒体和社会组织的监督作用。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开平台,构建包含面谈、信函、网络、电视广播、电话热线及短信、微信等方式的公开平台体系。加强信息公开对象的精细化管理,对社会群体进行梳理和划分,采取有针对性的公开方式,确保有效性。加强考核工作,健全反馈机制,征询意见、建议,不断改进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第二,完善风险预警机制,通过及早介入防范认同危机危害的暴发。构建多层次、多维度、上下联动、内外协调的预警体系,健全预警组织机构设置,实现预警组织的专门化、专业化。完善风险预警机制,明确责任主体,建立预警项目目录,确定预警范围和等级。健全风险评估机制,通过对相关信息的整合、判断,分析风险发生的概率、趋势及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发出相应的等级警报。完善处置程序,建立专门预案,第一时间采取响应行动,确保在舆论漩涡中占领主导地位。加强预警信息共享,对社会热点、焦点问题跟进关注,防止危机的流窜和交叉感染。完善相关法规、制度的配套工作,将预警机制建设放在风险防范的战略位置,构建预警软硬件建设保障的长效机制。

第三,构建协同联动机制,通过联防联控对认同危机进行化解。加强一体化防治管理,构建纵深防御体系。落实环境保护部的改革指导思想,从可能涉及核与辐射安全问题的水体、大气、土壤污染及医疗卫生、矿山开采等诸要素,来增强监管的统一性和有效性。加强跨部门、跨领域良性互动,建立具有

# 乡镇污水处理厂为何晒太阳?

◆张厚美

一边是未经处理的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河流,一边是高标准建设的污水处理厂闲置不能正常使用,成了晒太阳工程。据报道,湖北全省50座乡镇污水处理厂,仅8座正常运行,这8座中又有一半运转负荷率不到50%。综合计算,50座污水处理厂的日污水处理率仅为16%。

建污水处理厂是为了控制直排,确保环境不受污染。然而令人遗憾的是,许多乡镇污水处理厂却成了天天晒太阳的摆设,白白浪费了财政资金。

导致乡镇污水处理厂晒太阳,既有技术层面的原因,也有工程不配套的问题。一些乡镇的规划建设大多没考虑污水处理问题,没有铺设专门的污水收集管网。近几年,一些地方的污水处理厂项目厂网分开投资,污水处理厂通过BOT招标引进社会资金,污水管网则

由政府投资。

由于管网建设资金来源无保障,管网配套跟不上,建好后的污水处理厂没有足够的污水处理能力。管网建设滞后是COD减排的拦路虎。一些乡镇的生活污水处理厂,由于进水COD浓度偏低,市政管网不完善,还不能完全做到雨污分流,导致污水处理厂进水COD浓度不高。一些乡镇在雨季添加猪粪来增加COD浓度,不然连细菌都难养活,直接影响污水处理效果。

根据《“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到

2015年,城市污水处理率要达到85%,县城污水处理率平均达到70%,建制镇污水处理率平均达到30%。为确保全面完成“十二五”污染减排任务,各级政府财政安排了专项资金解决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问题。很多地方都实现了县县建成污水处理厂目标,切实发挥了减排效益。

但一些污水处理厂靠财政补贴来维系运行,有的宁愿晒太阳也不做赔本生意。在西方发达国家,污水处理费在水费中所占的比例是很高的。如美国水费中有55%是污水处理费,瑞典的

会商决策功能的综合体系,在各领域、各部门间进行经常性、制度性的沟通和联系。例如这次在“核雾霾”事件中,来自煤炭、原子能、大气等领域的学者联合辟谣,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应尽快在国家层面上建立常设性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协调部门,制定长期应对核与辐射安全问题的战略和计划,组织协调各部门、各级政府、各方专家、科研机构和媒体等,各担其责、共同努力,及时有效地澄清问题、化解危机。

第四,加强科普宣传教育,增强公众对核与辐射安全的理性认识。广泛深入地宣传核与辐射安全知识,使其上党课、进社区,树立人们的正确认识。确保科普宣传和教育的连续性,不能毕其功于一役,要立足持久战,使公众在接受信息的过程中逐渐“脱敏”。充分动员社会力量,调动各类社会组织对信息进行广泛传播。要发挥心理疏导和心理教育的作用,通过心理服务的方式,潜移默化地增强公众的心理调适能力,进一步强化理性认知。建立奖励机制,表彰嘉奖对核与辐射安全的宣传和教育工作有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

第五,深化共同利益机制,发挥核设施周边居民对提升其他公众认同感的正向引导作用。提升认识,把利民惠民作为核能开发利用的根本宗旨,把协调好周边居民的利益诉求作为核能开发利用的根本保障措施。做好长远规划,充分重视民众对利益分配的意见和建议,把解决利益纠纷方案作为项目实施建设的优先条件。构建利益协商机制,建立健全会商制度,召开与民意代表的圆桌会议,推动达成利益共享措施的制定和落实。引导核电企业积极参与当地的经济社会建设和公益事业,让民众看到核能安全开发可以惠及自己的生活,从而获得广泛的民意支持。发挥税收等杠杆作用,进一步提升核电企业进行利益共享的积极性。

作者单位:环境保护部东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站

污水处理费也占了水费的60%。由于有治污费用作保障,这些国家的污水处理成了一个有利可图的产业,自然不存在建不起或建一个赔一个,甚至沦为晒太阳工程的窘境。

因此,为保障乡镇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营,必须按照污染者付费原则,适当提高污水处理费。乡镇污水处理工程应建设成为运行规范、成本低廉、效果良好的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促进当地污染减排。

要严格减排考核,对未按要求确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的地方,应停止审批新增COD排放的建设项目。切实加强在线监控,加强日常检查,严格开展监测数据有效性审核,对运转不正常的污水处理厂要及时发出通报,督促其及时整改到位。对在检查中发现污水处理厂运行不正常的,要按照规定严厉处罚,并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 上接一版

二是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污染物排放量大,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步伐缓慢,发展模式依然粗放。大气污染物长期超环境容量排放是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下降的根本原因。74个城市包括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和“三区”城市,具有人口密集、产业密集、消费密集和污染物排放量大等特点,如2012年河北省第二产业生产总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为52.7%,粗钢产量超全国总量的1/4。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区域占全国面积的8%,消费了全国43%的煤炭,生产了55%的钢铁,40%的水泥,52%的汽柴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粉尘排放量占全国的30%,单位面积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远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三是城市化加快带来空气污染压力。城市汽车保有量逐年提升,交通拥堵期间汽车长时间处于怠速状态,加大了尾气排放量。市政建设和道路、施工扬尘等污染源也加剧了空气污染。

四是不利的气象条件是诱发重污染发生的外部环境条件。2013年,华北平原和山东半岛的大部分区域年均风速同比普遍减少0.1m/s~0.3m/s。静风、逆温现象增多,空气流动性差,不利于污染物的扩散。华北平原大部、山东半岛北部地区、长江中下游和西南地区降水较常年同期偏少,其中河南、天津分别较2012年偏少24%、21%,弱化了对空气污染物的清除,进一步加剧空气污染程度。

问:2012年初空气质量新标准正式颁布,并在74个城市率先实施,目前,新空气质量标准已实施一年多,如何评价空气质量新标准?

答: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和《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范》的发布,在中国环境保护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标志着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开始从污染物控制管理阶段向环境质量和风险防范阶段转变,这对我国环境管理思想和理念将带来积极影响。

从新标准监测结果分析,空气质量新标准符合我国环境空气污染分布特征、经济发展水平和环境管理需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新标准的出台使我国由世界最宽松空气质量标准的国家之一,成为与发达国家部分发展中国家同步开展PM<sub>10</sub>、PM<sub>2.5</sub>监测的国家,特别是将PM<sub>2.5</sub>纳入新标准,对于我国环境空气质量逐步与国际接轨、落实环保为民、保护人体健康具有重要意义。二是74城市监测结果表明,引用世界卫生组织(WHO)推荐值的新标准,监测的主要污染物与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基本反映了当前我国大气污染的客观实际,为引导有关区域的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积极开展相应的大气环境保护工作,防控灰霾等重点大气污染问题,具有较大的作用。三是提高了环境空气质量评价工作的科学水平,空气质量评价结果,特别是在重污染天气下与人民群众的切身感受基本一致,为公众健康出行提供科学指引,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普遍认同。

问:《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规定要开展空气质量考核和排名,如何确保监测数据真实准确?

答:环境保护部将从技术、运行、管理等方面强化措施,确保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真实可靠。

一是实现城市站数据点对点传输,实时向国家传输监测数据,并实时对外发布,接受公众监督;二是通过国控网远程质控平台对国控站运行和维护、校零校标、监测设备参数进行无缝隙监督,实现远程质控;三是制定和出台了《空气质量监测站运行和质控技术规范》等一系列技术规

范,强化空气质量监测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四是建立监测数据质量督查机制。2013年,环境保护部开展了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质量大检查,采取网络检查、飞行检查、交叉检查、比对核查的方式,组织近百名专家对29个省、76个城市的部分国控空气质量监测站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将检查发现的问题通报各省要求整改,有力提高了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质量。

问:空气质量新标准实施以来,总体上说监测数据与人民群众感受是一致的,但也确实存在一些不一致的现象,如何解决?

答:目前对外实时发布的AQI指数,是根据最近24小时污染物浓度的滑动平均值计算出来的,实际上反映的是最近24小时污染物浓度的平均水平,而不是当前小时污染物的污染情况。因此,当气象条件突然变化,如冷空气到达或逆温、静风条件时,造成空气质量在几小时内突然好转或突然恶化,会出现我们公布的AQI指数与公众感受不一致的情况。环境保护部已对发布内容进行了改进,用污染物主要是颗粒物当前小时浓度值计算城市及点位空气质量指数,实时反映颗粒物的污染情况,让发布的颗粒物污染状况与公众的感受相一致。

问:在2014年空气质量监测方面有什么打算?

答:2014年,我们将按照《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对监测提出的要求,狠抓落实,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全力推进实施空气质量新标准的监测工作。全力巩固第一、二阶段监测工作成果,努力解决出现的新问题,确保已实施空气质量新标准的城市监测点位稳定运行、数据可靠。推动第三阶段空气质量新标准监测能力建设,力争早日完成全国地级以上城市新标准监测能力全覆盖。实施第三阶段空气质量新标准监测的城市要积极落实地方配套资金,开展空气质量监测设备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力争早日向社会发布包括PM<sub>2.5</sub>在内的6项指标监测数据。

二是抓好空气质量预报和重污染天气预警体系建设。环境保护部已要求相关地区建立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体系。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完成区域、省、市级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加强与气象部门的合作,做好重污染天气过程的趋势分析,完善会商研判机制,提高监测预警的准确度。及时为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连续重度以上空气质量超标过程的监测预警信息,为启动有关应急措施,最大程度减轻重污染天气影响,提供决策参考。

三是开展大气污染源解析研究。客观地分析空气中污染物的来源,将有助于制定有针对性的治理措施,也是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一项工作内容。2014年,全国各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要启动源解析研究。其中北京、天津和石家庄要在上半年前提交初步成果;其他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于2014年底前提交源解析阶段性研究成果。

四是加强监测数据质量监督。充分运用2012~2013年环境监测工作质量大检查的成功经验和有效做法,重点选择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地区,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质量开展回头看“飞行检查”和“交叉检查”,进一步创新检查技术手段,不断完善检查的方式方法,积极构建常态化监测数据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机制,有效促进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规范化运行。对检查中发现的数据质量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对存在行政干预、数据造假等严重问题的单位约谈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并给予严肃处理;进一步提高自动监测数据质量,不断增强自动监测数据的公信力和权威性。

# 东北红松林亟待修复

◆郭春江

东北大森林曾经以盛产红松著称,其松木被用于铁路、车辆、船舶、军工、造纸、建筑等多个行业领域,曾为国家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但由于长期超负荷的采伐,原始林基本采伐殆尽,东北红松林区生态恶化严重,亟待保护和修复。

对此,笔者提出以下几点建议:首先,转变生产方式,建立健全营林工作的管理体制和机构。红松木曾为国家重点工业的建设提供了支撑,但长期粗放的生产方式,加上传统的重采轻育思想的制约,导致红松被过度砍伐。因此,必须树立可持续发展观念,转变生产方式。同时,应建立健全营林工作的管理体制和机构,派出专业的营林队伍对林区生态发展状况进行督查和管理。

其次,普查林区区域,确定施业区范围,制定科学轮伐方案。东北地区农林垦殖竞相发展几十年,土地空

间交错复杂。对此,应在每年春季树木发芽前或秋季树木落叶后,利用卫星遥感技术、航测技术、实测技术等,规划出一张切合实际的林区施业面积蓝图,划定好林区的生态红线。同时,还要制定科学的轮伐方案,让林区休养生息。

第三,改造次薪林海洋,补种种植珍稀树种,并建立严格的源头保护制度。要下力气补种移植缺失树种,加大苗圃培育优良红松树种的力度,努力恢复原始林生态原貌。同时,要建立严格的源头保护制度,从源头上保护好自然生态系统,使林区的生态文明建设成为有本之木。

第四,加大针叶林尤其是红松的保护力度,永葆林区针叶林的苍翠。红松林不比竹林,竹林伐后再生还是竹林,而红松伐后,如果不补种栽植,便不会再复生。因此,因地制宜,针对伐区林班缺失的树种进行林相改造,着力补植红松,重现东北大森林的苍翠。

## 局长论坛

# 打造碧水蓝天 构建生态辽阳

◆辽宁省辽阳市环境保护局 张春阳

## ■本期提示

辽宁省辽阳市环保局以生态市建设为目标,以蓝天碧水工程为抓手,不断强化环境监管、污染治理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稳步推进美丽辽阳进程。

定运行和达标排放。深入研究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营模式,制定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管理办法,推进中水回用,提高中水回用率。推进农村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现重点乡镇全部建成污水处理设施的目标。加大沿河排污企业的排查、监督和处理力度。加大河流生态水补充协调力度,缓解枯水期指标压力,确保考核断面达标。

二是深入实施“蓝天工程”建设。继续抓好责任书项目的实施,逐个项目督查落实。继续抓好辽阳县钢铁集聚区,重点地区采石场、矿山的扬尘治理和水泥、玻璃等重点行业企业的整治。加快推进“气化辽宁”工程。大力推进高效供热,坚决拆除小锅炉,真正实现“一市一热源”。全力推广使用地源热泵。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对建筑施工、交通道路、采矿采石、各类料堆等扬尘污染,实施严

格的管控措施。

第三,发挥环评优化经济发展的作用。按照辽宁省环保厅和辽阳市政府要求,积极稳妥地做好审批权限下放的工作。要在优化经济发展上多下功夫,对审批工作实施有效监管,并确保项目环评的真实性和验收工作的严肃性。一方面,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避免“两高一资”项目和低水平项目重复建设。另一方面,充分发挥环境影响评价的优化作用,实施重点优质项目评估、审批提速工程,实现省审项目零积压、国审项目零滞留,项目审批零违规和零投诉。扭转重审批轻验收的现状,采取行政、经济等手段推进项目验收工作。

第四,抓好四项能力建设。加强监测能力建设,健全监测机构,补充监测人员,完善监测项目,增加监测频次,做好环境有机污染物及臭气监

污水处理领军企业  
中环万代  
特约刊登  
www.chinaever.com.cn